

考察人的两条哲学路线

——兼评“一般人道主义”

黄 德 华

德国哲学从天上降到地上；和它完全相反，这里我们是从地上升到天上，就是说，我们不是从人们所说的、所想象的、所设想的东西出发，也不是从只存在于口头上所说的、思考出来的、想象出来的、设想出来的人出发，去理解真正的人。我们的出发点是从事实活动的人，而且从他们的现实生活过程中我们还可以揭示这一生活过程在意识形态上的反射和回声的发展。

——马克思

哲学是理论形态的世界观，它自然是不能不考察人的。不过，不同时代、处于不同经济地位的哲学家，总是依据他们心目中的人的需要来考察人。他们不这样是不可能的。因此，哲学史上围绕着人的问题，聚讼纷纭，连绵不断，就不足为怪了。但是，从考察人的哲学路线上看，无非就是马克思在批判德国古典哲学，特别是在批判青年黑格尔派的过程中所总结出的那两条：一条是从人们所想象的东西，或者从只存在于口头上所说的、想象出来的、设想出来的人出发，去理解真正的人，即从天上降到地上的路线；一条是从实际活动的人出发，去理解真正的人，即从地上升到天上的路线。马克思主义哲学诞生以来，一直存在着这两条哲学路线的激烈斗争。我国理论界近几年来在关于人道主义问题的讨论过程中，也贯穿着这样两条路线之争。因此，我们对这两条路线作些探讨，也许是不无裨益的。

一、从天上降到地上的路线

马克思主义哲学诞生以前，哲学史上贯穿着唯物论和唯心论的两条路线斗争，这是人所共知的事实。但是，在考察人的问题上，各派哲学却殊途同归，无一不是遵循着从天上降到地上的路线。随着人们的物质生活条件的变化，社会生产方式的变更，这条路线经历了不同的发展阶段；它的具体显现形态也异样繁杂。择其要者，可分为两大派别。一派是“神”生人，天赐予人以人性，如柏拉图、奥古斯丁、托马斯·阿奎拉以及黑格尔等，就是此派的代表人物；另一派是“自然”生人，人性是人生来固有的，如普鲁泰古拉、格老修斯、卢梭、爱尔维修、康德、傅立叶以及费尔巴哈等，都是这派的代表人物。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由人文主义者所倡导并逐渐形成的人道主义，主要是这一派别的理论形态。前一派，毫无疑问是从天上降到地上的路线。后一派，或者“人道学派”为何也是从天上降到地上的路线呢？要回答这个问题，就需要对“人道学派”的基本特征进行一番考察。

马克思告诫我们：“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①费尔巴哈的人本主义是人道主义的发展了的形态，解剖他的人道主义的基本特征，就可以透视出“人道学派”的一般特征。

费尔巴哈的人道主义有哪些基本特征呢？

首先，他从抽象的人类个体——自然的人出发，抽象出“人的类本质”，即“单个人所固

有的抽象物。”费尔巴哈认为，人是自然界的产物，上帝的本质是人的本质的异化，神的本质即是人的本质，而人跟动物的本质区别就在于人有“类的意识”。因而，他把人理解为“将自己的类、自己的本质性当作对象的生物”^②。但是，人不仅是生物，而且是社会生物。费尔巴哈抽掉人的社会关系，把人看作生物的人，这种人当然就只能是“抽象的——孤立的——人类个体”^③，它“根本不存在于现实界，而只存在于云雾弥漫的哲学幻想的太空。”^④费尔巴哈从这种想象出来的人出发，抽象出的“人的本质”究竟是什么呢？“就是理性、意志、心。一个完善的人，必定具有思维力、意志力和心力。思维力是认识之光，意志力是品行的能量，心之力是爱。理性、爱、意志力，这就是完善性，这就是最高的力，这就是作为人的绝对本质，就是人生存的目的。”^⑤他的“类”或“类的本质”，是抽象的“人类个体”的抽象物，是“一种内在的、无声的、把许多个人纯粹自然地联系起来的共同性。”^⑥因而，它自然就是一个超历史、超社会的東西。它似乎适用于任何个人，但对于任何一个现实的个人都不适用。

纵观人道主义演变的历史，从自然的人——想象出来的人、设想出来的人——出发，经过思维的分解，抽象出异于禽兽的一些特征，作为“人的本质”或“人性”的逻辑规定，从而把“人的本质”或“人性”变成超历史、超社会的思维抽象物，这几乎是所有人道主义者的思维逻辑的固有特征。马克思曾经指出：“按照他们关于人性的观念，这种合乎自然的个人并不是从历史中产生的，而是由自然造成的。这样的错觉是到现在为止的每个新时代所具有的。”^⑦这个特征，是人道主义的前提和根基。没有了它，人道主义就会化为乌有。

其次，费尔巴哈把“人的本质”独立化以后，进而把它推移到人类社会，变成人生的目的，权衡人们行为和历史的尺度，而把历史则看成是“人的类本质”、人的目的的实现，也就是从“人的本质”中推演出历史。费尔巴哈说：“我们的目的在于证明，人在宗教和神学中作为与自己有别的……那个本质，其实就是人的本质，以便使人能够把自己的属人的本质自觉地变成道德和政治的规范、根据、目的和标准”^⑧。“类的尺度，是人的绝对尺度、规律和准则。”^⑨“类是真理之最终尺度。”^⑩跟“类的本质”相一致的，相适合的，就是真的、善的、美的；跟“类的本质”相矛盾的，就是假的、恶的、丑的。人们跟“类的本质”相一致的行为，就是道德的，反之，就是不道德的。同样，跟“类的本质”相一致、相适应的社会制度，就是理想的社会制度，反之，就是不人道的社会制度，就应当受到理性的批判，“爱神”的批判。他的道德原则就是“人对人的爱”，他的理想社会就是爱神统治的王国。费尔巴哈说：“人的最内秘的本质，……表现在‘我欲故我在’的命题中。”^⑪有欲望，才有追求。人对幸福的追求，实现利己主义是原始的和第一的追求。人们为了满足欲望的一切行动，必须以人对人的爱为“最高的和首要的基则”。“对人来说，人就是上帝——这是至高无上的实践原则，就是世界史的枢轴。”^⑫根据这个原则，一个人的利己主义和幸福，不能妨碍他人的利己主义和幸福；满足他人的利己主义和幸福，才能自由地满足“我”的利己主义，因此，要象爱自己一样的爱他人，象爱“神”一样的爱“人”。这种以利己主义为基础的人对人的爱的道德原则，实际上是资产阶级靠别人满足自己追求幸福的欲望的道德原则。恩格斯曾经一针见血地指出：“根据费尔巴哈的道德论，证券交易所就是最高的道德殿堂”^⑬。至于爱统治的王国，不过是自由地满足利己主义的王国，实际上就是当时德国资产阶级所向往的、商品自由交换的王国。

象费尔巴哈这样，把“人的类本质”独立化，以人为尺度，从“人自身”中推演出道德原则和理想的社会，引出历史；这种从天上降到地上的逻辑进程，也是所有人道主义者的共同特征。不过，在资本主义经济关系发展的不同阶段上，它有着不同的具体内容和表现形式。在人文主义者那里，由于资产阶级还是一个新孩儿，因而他所向往的是开明的君主制；到了欧

洲资产阶级革命时期，人道主义者向往的是“理性的王国”，为资产阶级争夺统治权而呐喊；当资产阶级取得统治权以后，人道主义者一般是为资本主义制度的永恒性作辩护。

最后，实现爱统治一切、个人自由、平等地满足利己主义的人道主义社会，靠人对类本质的自我意识。因为，“历史只不过是人类人性化的过程”^④。怎样使“人类人性化”呢？靠“哲人”来灌输，来治理。费尔巴哈说：“真正的哲学家，……他依照病人的本性来看护他们，就是说使他们由于自身的力量自治自愈，以致病人也不觉察到他是他们的医生。”^⑤这就是说，现实的人，除了“哲人”以外，都是些“病人”，要靠“哲人”来医治，而“病人”一旦被“哲人”唤醒，认识到自己的类本质，人就自然地到了“天堂”的社会。因此，“哲人”统治“病人”，“圣人”统治“愚人”，自然跟人的类本质相适应，是天经地义的。而劳动者反对剥削者的阶级斗争，也自然跟人的类本质不一致，因而就是不人道的。无怪乎人道主义者都害怕、反对劳动者反抗剥削者的阶级斗争咧。当历史发展到无产阶级向资产阶级争夺统治权的时候，人道主义者反对无产阶级革命，反对无产阶级专政，就是题中应有之义了。

在人道主义的思想体系中，上述三个基本特征是统一不可分割的。这三个基本特点集中到一点，就是从天上降到地上的路线，就是资产阶级的唯心主义的历史观。撇开这条路线，抽掉它的历史观，就等于否定了人道主义。所以，说“人道主义是人类优秀文化的宝贵遗产”，是我们断然不能同意的。至于人道主义的作用问题，我们只能基于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变化和发展，作历史的、具体的分析。即使在资产阶级的代表有资格标榜自己是“整个受苦人类的代表”的时候，人道主义的作用也有二重性。如果对它不作具体的分析，迷信它的人类的外观，那就势必要落入资产阶级的怀抱，重蹈人学史观的旧辙。

二、从地上升到天上的路线

从地上升到天上的路线，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经过艰难曲折的道路而得以创立，又随着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实践的发展而不断深化和发展起来的。在马克思经过费尔巴哈的媒介而开始批判黑格尔哲学的时候，这条路线处于萌发阶段。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这条路线处在形成过程中的雏形阶段，但是，从天上降到地上的幽灵还在马克思的身上有回光反射。“人的本质的复归”，就是这种回光反射的突出表现。到了1845年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和《德意志意识形态》，通过批判费尔巴哈的人本主义，彻底驱散了从天上降到地上的幽灵，创立了从地上升到天上的路线。“人的本质……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⑥，是这条路线确立的基石和根本标志。往后的《哲学的贫困》、《共产党宣言》等，是这条路线的深化和发展。

这条路线有哪些基本特征呢？

首先，考察人的出发点是从实际活动的人。人们的实际活动，首要的是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马克思从直接考察个人的物质生产活动入手，便立即发现了两重关系：一个是人与自然的关系；另一个是人与人的物质社会关系。生产力表示前一种关系，生产关系表示后一种关系。生产力制约着生产关系，反过来，生产关系也制约着生产力。进而考察精神的生产，发现了观念、思维、人们的精神交往，是人们物质关系的直接产物。“意识在任何时候都只能是被意识到了的存在，而人们的存在就是他们的实际生活过程。”^⑦到此，马克思就从人们的社会关系中划分出了物质关系和思想关系，并把人们的物质关系看做最原始的关系。在发现生产关系是第一性社会关系的基础上，马克思就进一步对人类社会历史进行整体性的考察，结果发现了与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一定社会的经济结

构，即构成一定社会的政治上层建筑以及任何其他观念的上层建筑的现实基础。从社会历史过程来考察，历史的每一阶段都遇到前一代人的物质实践的结果，前一代人传给后一代的大量生产力以及人与人之间在历史上形成的物质关系。这前一代人的物质实践的结果，尽管为新一代人所改变，但它们预先规定新一代人的物质生活条件，制约着新一代人的活动方向及其发展。如此一代接一代，形成历史的接力赛运动。因此，每个不同历史阶段上的物质生产及其与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整个历史的基础，也是“哲学家想象为‘实体’和‘人的本质’的东西的现实基础”^⑩。既然如此，决定历史面貌及其发展的深厚根源，就应当到这个基础中去寻找；决定人们的面貌及其发展的深厚根源，也应当到这个基础中去寻找。这个根源就是人们的物质活动方式——生产方式，就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就是交往形式和个人的行动或活动的关系”^⑪。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发展，它就是个人自主活动的条件；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的发展，它就变成个人活动的桎梏，于是就必然产生一种新的生产关系来代替它。“它们在整个历史发展过程中构成一个有联系的交往形式的序列，交往形式的联系就在于：已成为桎梏的旧的交往形式被适应于比较发达的生产力，因而也适应更进步的个人自主活动类型的新的交往形式所代替；新的交往形式又会变成桎梏并为别的交往形式所代替。由于这些条件在历史发展的每一阶段上都是与同一时期的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所以它们的历史同时也是发展着的、为各个新一代所承受下来的生产力的历史，从而也是个人本身力量发展的历史。”^⑫

马克思从考察人们的直接生产活动及其物质条件，进到对人类历史的整体性作纵横两个方面的考察，始终把人放在他们的实际历史活动中，“既当成剧作者又当成剧中人物”^⑬。现实的人是同他们能动地表现自己的物质实践活动及其物质条件相一致的；他们个人的发展同社会生产的发展是同步的。“个人怎样表现自己的生活，他们自己也就怎样。因此，他们是什么样的，这同他们的生产是一致的——既和他们生产什么一致，又和他们怎样生产一致。因而，个人是什么样的，这取决于他们进行生产的物质条件。”^⑭在个人进行生产的物质条件中，生产关系规定他们的物质活动的性质，同时也决定着人们之间的其他社会关系，因而，它也决定着从事实际活动的人的性质。而任何个人的本质，既由他们的活动着的关系所决定，又在他们的活动着的关系中显现出来。所以，马克思说：人的本质，“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⑮。这个对人的本质的逻辑规定，是经过对个人的活动及其物质条件的分析、综合，达到了对人的共性和个性及其相互关联的把握，因而，它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了人的本质，所以，它是一个“科学的抽象”。有了这个科学的抽象，就为人们考察人确立了由地上升到天上的唯物主义路线，而那条从天上降到地上的唯心主义路线就被彻底否定了。我们依据这个科学的抽象，去理解现实的人，就不但能够从本质上把人同动物区别开来，而且能够把不同历史阶段上的人以及同一历史阶段的不同个人区别开来。同样，用它去理解阶级社会的人，我们就不难看出，个人不可能离开一定的阶级而独立存在，“阶级决定他们的生活状况，同时也决定他们的个人命运，使他们受它的支配。”^⑯因此，在阶级社会里，人的本质就是阶级关系；人性也“只有带阶级性的人性，而没有超阶级的人性”^⑰。即使个人的个性也是“受非常具体的阶级关系所制约和决定的”。“贵族总是贵族，平民总是平民，……这是一种与他们的个性不可分割的品质。”^⑱诚然，马克思主义承认个人的个性同他们的阶级

• “总和”这个概念，就其是逻辑规定的观念来说，它是静态的，就其反映的对象来说，它是静态和动态、阶段和过程的统一。

的差别。个人的个性在人们交往过程中表现出来，并非全带着阶级性，而会有非阶级性成分的东西。但是，它们对一个人来说是不“稳固”的、偶然的東西，因而是非本质的东西。

其次，既然人们活动的物质条件是整个历史的基础，那末就不应当象费尔巴哈等人那样用“人的本质”去裁剪历史，更不应当从“人的本质”中引出社会关系，引出历史，而应当从人们的物质生产中寻找历史的规律。马克思找到了历史的根本规律，它就是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有了这条规律，就彻底否定了以“人”、“人的本质”为权衡万物的尺度，结束了从“类的本质”中引出历史的“本末倒置的作法”^{②⑧}，确立了权衡历史的科学的客观尺度。根据这个客观尺度，我们就不难看出：第一，旧社会的灭亡，新社会的诞生，都是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因此，历史不是什么偶然事件的堆砌，而是一种自然的历史过程。第二，当一种社会制度促进、推动生产力发展的时候，它的存在就是必然的、合理的、进步的；当一种社会制度阻碍、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时候，它就失去了存在的必然性，成为不合理的、反动的东西。同样，隶属于一定阶级的个人，他们的行为如果顺着这条规律起作用，那末它就是善的、进步的、革命的；如果逆着这条规律起作用，那末它就是恶的、落后的、反动的。

马克思根据这条规律去具体地考察、剖析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揭示出了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发展到灭亡的规律。“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②⑨}资本主义代替封建主义是必然的、合理的，是历史的大进步。因为它极大地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资产阶级在它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②⑩}所以，“资产阶级在历史上曾经起过非常革命的作用。”^{②⑪}但是，当大工业发展起来的庞大生产力使得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容纳不下的时候，资本主义社会就逐渐失去了其存在的必然性，成为不合理的、反动的东西。生产社会化和资本家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资本主义制度本身不能解决，而只能变生产资料为社会所有才能解决。“生产社会化不能不导致生产资料转变为社会所有，导致‘剥夺者被剥夺’。”^{②⑫}如同历史上资本主义代替封建主义一样，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最后实现共产主义是历史的必然。共产主义社会，既不能从“人的本质”中引申出来，也不会是“人的本质的复归”，而是大工业发展的必然产物。

最后，这种历史必然性要变为现实，就必须有无产阶级的实际运动。“我们所称为共产主义的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②⑬}这种现实的运动，当然不可能由“个人的发明来代替”^{②⑭}，也不可能期望“爱”来创造奇迹，而只能首先是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这个斗争的第一步，就是用暴力“炸毁构成官方社会的整个上层”，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继而剥夺剥夺者，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并且尽可能快地发展生产力，最后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差别，解放全人类。

一百三十年前，“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徘徊。”^{②⑮}到了二十世纪初，共产主义成了磅礴于全世界的现实运动。俄国十月革命以后，社会主义在一系列国家相继变成了生动的现实。尽管道路有曲折，但是共产主义现实运动的璀璨光辉必定会穿过层层乌云，普照全世界。

三、“一般人道主义”

在对两条路线作了一些探讨以后，我们觉得需要就“一般人道主义”进行一些讨论。

什么是“一般人道主义”？有的同志说，它是“指建立在强调人的价值这一原则上的各种思想体系和思想倾向。”据说，这个定义是这样形成的：首先从各种人道主义中抽象出“人的价值”这个共同的原则，然后把这个共同的原则作为判定人道主义的标准。

这种抽象是不是科学的抽象呢？要回答这个问题，先要看看把重视或强调“人的价值”作

为判定人道主义的标准能否成立。如果能成立，那末就不能不把墨子的“兼爱”、孔丘的“仁学”称之为人道主义，就必定要得出人道主义古已有之的结论。但是，这个逻辑的结论显然与历史事实相悖。因此，把重视“人的价值”作为判定人道主义的标准，不但不象用“物质第一性”的原则作为判定唯物主义的标准那样有效，而且根本不能成立。为什么从各种人道主义中抽象出的共同原则不适用于作判定人道主义的标准呢？问题是出在“抽象”上。从各种人道主义中抽象出“人的价值”的同志，出发点是需要一个中性概念作为人道主义的共同原则，然后给一个超历史、超阶级的“一般人道主义”作出逻辑的规定。事实上，在各种人道主义中有共同使用的中性概念，如象“人的尊严”、“人的自由”、“人的幸福”等等，人们可以根据需要从中取出任何一个中性概念作为人道主义的共同原则，并把它视为判定人道主义的标准。这样一种寻找共同性的办法，显然不能认为是一种科学的抽象，因为它不能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所要研究的对象。

当然，这不是问题的实质。我们认为，重要的问题是对“人的价值”作何规定。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的价值如同人一样，是不能脱离社会关系的，而是由社会关系来规定的。脱离社会关系谈人的价值，就蕴含着有脱离社会关系的自然人的存在。而从自然的人出发，谈论价值，就是抽象的价值论。用“人的价值”的原则给“一般人道主义”下定义的同志，对“人的价值”没有作出任何马克思主义的说明，但他却作了两点注释性的说明。第一点，“人的价值”是撇开了人们对它的不同理解的。这就是说，是抽象掉各种人道主义者对“人的价值”的具体规定的。既然抽象掉各派人道主义对“人的价值”的具体规定，那末“人的价值”有没有它的逻辑规定呢？似乎没有，其实是有的，那就是“人的价值”等于“人的价值”，别无其他。这如同费尔巴哈讲“理性就是理性，爱就是爱”一样，它们是自满自足的东西，不可能由别的什么东西来规定，只能由自身规定自身。这种由自身规定自身的“人的价值”，是一个极高的抽象，因而，它自然就是一个超社会、超历史的东西。这难道不是一种抽象的价值论吗？第二点，把“人的价值”的原则同“物质第一性”的原则进行类比（姑且不谈这种类比是否科学），强调这一原则对各种人道主义的普遍有效性，从而进一步肯定有一个超历史、超社会的“人的价值”的存在。我们讨论了这两点以后，便可以知道，所谓“一般人道主义”，实际上指的是建立在强调人的价值这一中性原则上的各种思想体系。这样一来，马克思主义也就可以消融于“一般人道主义”之中，而“一般人道主义”则是一个大“统一”的“主义”。在世界上完全消灭阶级以前，要搞出一个消除党派的大“统一”的“主义”，恐怕只能是一个天真的幻想。从这里我们进一步看出了，“一般人道主义”，说穿了是一个抽象了的抽象人道主义。

我们认为，应当抛弃“一般人道主义”，重视对社会主义的人道主义的宣传和研究。我国的社会主义事业，确实需要有社会主义的人道主义。

注释：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8页。

②⑤⑧⑨⑩⑫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下卷，第26、27—28、524、42、194、315—316页。

③⑪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77、30、43、78、79、113、25、60、84、77、108、256、253、40、280页。

④⑥⑬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27、18页。

⑦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第21页。

⑪⑭⑮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第591、596、234页。

⑬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5页。

⑲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27页。

⑳ 《列宁选集》第2卷，第599页。